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2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未来科技城九龙湖街51号
(路德科技)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9
普通股股东人数	4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033,86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033,8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97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97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 1、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发起召集，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 3、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季光明先生主持；
- 4、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 2、董事会秘书刘菁列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吴军、杜德尧；财务总监秦学仁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029,294	99.9350	4,566	0.0650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029,294	99.9350	4,566	0.0650	0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029,294	99.9350	4,566	0.065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7,029,294	99.9350	4,566	0.0650	0	0.0000
2	关于《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7,029,294	99.9350	4,566	0.0650	0	0.0000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7,029,294	99.9350	4,566	0.065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会议案 1、2、3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无普通决议议案；
- 2、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2、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统计；
- 3、议案 1、2、3 拟作为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其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已对议案 1、2、3 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泰和泰（武汉）律师事务所

律师：邱亚飞、佘琦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和列席会议的人员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路德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